

趙 聰 著

五文壇點滴

友聯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

五四文壇點滴

趙聰 著

友聯出版有限公司出版

五四文壇點滴

作者 趙 聰

出版 友聯出版社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書院道九號

發行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香港九龍花園街七十三號
三——九六二三七三

印刷 友聯印刷廠
香港九龍四美街二十三號九樓
三——二五七九二三

定價 港幣三元五角

©版權所有

一九六四年六月初版
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三版

自序

這裏輯集了一些有關「五四新文學運動」以後文壇的記事，是筆者近兩年爲香港一個周刊所寫的專欄，原叫做「文壇泥爪」的。在最初刊載的時候，曾寫過一篇開場白，現在把它節引在這裏。

本刊編輯先生約我寫一專欄，內容是自「五四」以後新文壇的掌故甚麼的，專欄的標題讓我擬定。我是一個從不仔細想一下的人，也從來討厭那種謹言謹得過度而閉起嘴來裝啞叭的人，和縱然說話也要吞吞吐吐，扭扭捏捏，慢條斯理，故繞圈兒的人。因此，一承編輯先生向我約稿，我便毫不思索地答應了。

誰知到了交稿期迫真要動筆來寫的時候，方才發覺有困難，困難並且很大。首先是我之生也晚，未得躬逢「五四新文學運動」之盛；其次是我之才也

拙，沒有寫出堪以藉之登上新文壇的作品；第三是我之人也微，與當代文豪名家並無晤對交遊之雅；那麼，像我這樣的一個人，如何能寫得出文壇掌故來？

不過，既然答應了人家，又怎麼能蒼黃翻覆，食言而肥？一向就吃了不思而言的虧，只怪自己不好，也只有硬着頭皮上場吧。好在我去年曾爲了寫「中國文學史綱」的最後一章，涉獵過有關近四十年文壇的書報刊物，其中有不少是歷史家所謂極難得的第一手的材料，如今記憶猶新，正可把它加以選擇，改用我自己的話寫出來塞責。但是預先需要向讀者聲明一下，因爲每期一題，篇幅又短，不可能作有系統的敘述，只是隨想隨寫的一些零星斷片而已。

當然，像這樣的一些斷片，不好稱爲甚麼掌故。如今在海外，能寫新文壇掌故或是憶舊談往之類的東西的，實不乏人。因此我不敢稱掌故，而命名「泥爪」。東坡詩：「人生到處知何似，應似飛鴻踏雪泥，泥上偶然留指爪，鴻飛那復計東西？」泥爪云者，示不失實也。

就這麼一開場，繼續寫下去了。大約自一九六一年開始，寫了一年有多，中途也時有間斷。不知爲甚麼以及在甚麼時候停頓下來的，後來編者讀者都向我催問，但我始終沒有再寫，也許是我自己已經失掉了興趣吧。再後來就有些讀友要我已刊載過的集爲

一冊單行，我以爲這有甚麼輯集的價值，然而盛情難卻，只得照辦。幸好我曾起過編寫現代中國文學史的野心，在「泥爪」刊載時，我都隨時剪存下來，以備將來作爲參考資料用，那就可能節省一些時間。於是我就把它們加以選擇與整理，刪掉了一些篇章，保留下來的也經過一番校核和補正。在當時因爲有些題目的內容，那鐵定的小篇幅容納不下，曾用「之二」「之三」……續寫下去，現在集印成冊，自不必保存原樣，只用空一行來隔開，並將先後次序另定了一下，這樣，照段落說，正是一點一滴，隨也更名爲「點滴」。

關於此書的編寫緣起，話說到這裏已可打住，只是還有一些未盡之意，所以還願囉嗦上幾句。

曾見一位老作家發表文壇談往的文字，讀來覺得與事實不符，有時甚至黑白顛倒。這使我非常奇怪，因知他是當年馳聘文壇的一位名將，怎麼會如此錯誤，想來想去想不出所以然來，只有一個理由，或者他老人家年紀太大，記憶力已不濟事，再懶得查參考書，單憑自個兒腦子裏記得的，就難免張冠李戴，誤淵爲天了。所以我覺得，我們不可迷信前輩和權威，迷信了，當是要自己上的。

更見有人寫這類的東西，把自己和文人的私交關係寫進去，如我和他是師生或是親

戚至交，某年某月我和他見面，他對我說了些甚麼話之類，這固然是外人不得而知的祕辛，但寫出來卻沒有什麼意思，且有借名人以自重的嫌疑。還有一些這類文字，只在暴露名人的私生活，就道聽途說的再大加渲染，以逗讀者一笑，雖不是在揭人陰私，寫出本也無傷大雅，可是想想總覺無謂得很。這類的事我聽的多了，這裏姑且舉一個例。抗戰時曹禺執教劇專，這位名話劇作者卻是不修邊幅的，有次上課，一隻老鼠從他棉袍的領口上蹦出來，全堂哄然。他的太太既是名門千金，又是當年清華的校花，卻與他相反，有很厲害的潔癖，曹禺如果不沐浴消毒，她是不准他進閨房的。她又善妒，曹禺愛上了他的一個學生的姊姊，情書互通，看情書寫情書都要上茶館，某次爲太太偵知趕了去，曹禺眼急手快，竟把情書團攏了一個蛋吞下肚去。……如果把如此這般的故事寫出來，一定能逗得大家哈哈地樂一陣子，但也止於樂一陣子而已。我有的是這類材料，而且大都不是出於編造，然而我沒有寫，因爲這不是寫「笑林廣記」呢。

這書中所收的「點滴」，無一是道聽途說，有些雖不大爲人所知，卻全有真憑實據，因爲筆者是根據可靠的資料寫的。有時爲了存真，也效法知堂老人的「引得」法，直將原文鈔引。好比魯迅吧，他怎樣和高长虹、許廣平鬧三角，這有他的雜文集裏自己所說的爲主；他曾購買過馬票和招過一次妓女，這有他自己的日記作證。關於魯迅的私

生活，寫得比較多一點，這主要是他的日記已經公開了，不然的話，有些事外人還是真的不知道。這些與他都無所損，因為從中更可以看出魯迅的為人率直而無偽。提起這位文壇老將，有一件事是應該寫出來的，就是他與「左聯」的關係。一般的看法，以為魯迅加入「左聯」是投靠中共，中共現在既然尊崇他為聖人，他自然也是最親共的文人。

實則並不如此。當年魯迅在上海賣文為生，因言論激烈，常常諷刺一下當政的要人，以致其書被禁，投稿亦無處敢採用，逼得他走投無路。中共用邊拉邊打的手段，一面發動創造社、太陽社向他圍攻，一面由趙平復（柔石）、馮雪峰、瞿秋白等人拉他走進「左聯」。他雖然名義上是「左聯」的領導，實際上大權全操在祕書長周起應——就是現在中共中央宣傳部副部長主管全國文化學術的周揚之手。因此他在「左聯」中很痛苦，曾勸阻過蕭軍加入。後來他與周揚交惡起來，抗戰前夕，周揚自動解散「左聯」，另組「文協」，提出「國防文學」的口號，魯迅堅決反對，並峻拒入會。周揚唆使其得力助手徐懋庸寫信給魯迅，施以人身攻擊，才把魯迅氣得舊病復發，竟致不起。左舜生氏曾說，如果魯迅還活着，一定反共；其實在魯迅生時即已對中共有所不滿了。「左聯」的祕密以及與魯迅的關係，中共為了利用魯迅的死招牌，一直諱莫如深。中共重印的魯迅全集，已將有關這一方面的資料刪去。但我們現在仍可從原版的魯迅全集以及當時的書

報刊物上鉤稽出來。筆者因爲以前曾寫過三篇文章，一爲「魯迅二十年忌」（刊於香港大學生活二卷七期），一爲「殺人滅口掩血債——周揚清算徐懋庸」（收在拙著大陸文壇風景畫內），一爲「廿年舊案幾翻新」（刊於香港祖國周刊二十五卷九期），自信對此一祕密已經揭出得够詳明，所以這裏未便重複，就不再補入了。

趙聰

一九六三年迎月之夕

目 錄

陳獨秀與新青年	(一)
關於新潮社	(八)
張厚載事件真相	(一一)
胡適的風骨	(一五)
胡適與紅樓夢	(一八)
新文學的反對者	(二二)
對於外國文學的翻譯	(三三)
女人的腳	(四一)

京派與海派……………（四三）

文學研究會……………（四六）

創造社……………（四九）

彌灑・淺草・沉鐘……………（五二）

文學研究會與創造社交惡……………（五五）

郭沫若嘲笑沈雁冰鄭振鐸……………（五七）

田漢怒絕創造社……………（六〇）

關於魯迅……………（六三）

日記裏的魯迅……………（七二）

太陽和夜月……………（八一）

未名社和未名叢刊……………（八六）

魯迅與錢玄同	（八八）
魯迅與周作人	（九一）
「中國的高爾基」	（九四）
中國小說史畧	（九七）
阿Q正傳	（一〇〇）
法國也有阿Q	（一〇四）
陰陽怪氣的屈羅里	（一〇八）
許廣平回憶魯迅	（一一二）
「左聯」的兩個太上皇	（一一五）
從「禮拜六」到「禮拜五」	（一二七）
「腰斬張資平」	（一二一）

左舜生的新詩及其他……………(一二五)

詩人徐志摩……………(一二八)

徐志摩想飛……………(一四八)

徐志摩與新詩運動……………(一五九)

徐志摩與戲劇運動……………(一六八)

中國的波德萊爾……………(一八一)

郁達夫與郭沫若……………(一八六)

許地山及其小品……………(一九九)

陳獨秀與新青年

新文學運動啓蒙期三刊物是：「新青年」「每週評論」「新潮」。它們都不是純文學性的期刊，但新文學運動的能够起來，卻全由於它們的提倡。

凡讀過胡適的四十自述中逼上梁山一文的，都知道「文學革命」一詞，是他在民四夏間留學美國度假時，就與幾個中國留學生在閒談中提出。當時在座的任鴻雋、楊銓、唐鉞等都不表贊成，梅光迪更激烈反對。後來他經過年餘的思考，寫出那篇有名的文學改良芻議，寄給陳獨秀商討，纔得到陳的擁護。

陳本名仲，字仲子，通稱仲甫。他本是治文字學的，曾寫有這類的論文刊於「東方雜誌」，署名實庵。「新青年」的前身叫「青年雜誌」，是他民四秋間於上海創辦的一個提倡社會改革的刊物。民六蔡元培接長北大，陳受聘爲文科學長，始改名獨秀，「青年雜誌」亦易爲「新青年」，移在北京出版。同時北大教授中也輸入了新血，胡適、錢

玄同、劉復、周作人等都進來任教，文學革命的理論和實踐，於是便充滿了民七這一年「新青年」的篇幅，文字亦由文言易爲語體，本爲陳一人獨辦的期刊，這時也改變成同人刊物。所謂同人，除陳、胡、錢、劉、周外，還有李大釗、陶孟和、高一涵、魯迅、王撫之、張慰慈等人，共負編輯之責。民七年底，陳又創辦了「每週評論」，民八年初，北大新派學生創辦了「新潮」，全作了「新青年」的羽翼，不久「五四運動」就爆發。

「每週評論」政治性極濃厚，「五四運動」爆發，對政府抨擊甚力，頗爲人注目。

民八六月十一日，陳因在市場散發傳單被警察廳逮捕入獄，至九月十六日釋放。但「每週評論」在他出獄前的八月三十日即停刊，那是爲了官方下令禁止出版。「新青年」本偏重學術性，自「青年雜誌」以來一貫如此，「每週評論」既經停刊，似乎陳即打算使「新青年」成爲一個政治性的刊物，和同人商討，未獲贊同，結果是大家對編務都不負責，仍由陳一人主辦。周作人在過去的工作一書中，曾透露了這一消息，那是引了他自己在民八的日記：「十月五日，至適之處議『新青年』事，自七卷起由仲甫一人編輯。」

民八年底，陳隻身到上海，「新青年」亦移由上海羣益書局出版。至八卷一期起，又正式聲明成立「新青年社」，分別在法租界漁陽里和大自鳴鐘設編輯部及發行所。他

本人忙於政治活動——籌組中國共產黨，編務全交給了會翻譯共產黨宣言的陳望道，因此，這一學術性的「新青年」，即已根本變質了。

我們可以這樣說，「新青年」是開創新文學運動的刊物，但也只是開創而已，雖然建立了新文學的理論，卻沒有產生多少文學作家。在那上面刊登而享有時譽的作品，四五年中也不過是：胡適的新詩和話劇終身大事、沈尹默的三絃、周作人的小河、陳衡哲的小雨點，魯迅比較多一點，亦只五篇小說：狂人日記、孔乙己、藥、風波、故鄉而已。原因是它並非純文學雜誌，其主要方面在於攻擊舊社會而建設新文化，是一個社會科學性質的刊物。可是它在這一方面，最初並沒有受到重視，直到民七改用白話發表文章後纔爲人注意，接着就震動了全國。因爲這個刊物是北大教授們所辦，北大校長蔡元培，便成了反對新文化運動者所攻擊的對象。古文家林琴南除給蔡氏寫公開信外，還寫小說暗示軍人干涉，這是衆所周知的事，不必再說。另外有位「文通先生」拿着幾本「新青年」給當時的大總統徐世昌看，加了許多「非聖亂經」「洪水猛獸」「邪說橫行」的評語，徐世昌即交教育部查辦，參議院議員張元奇並提出彈劾教育部總長和查辦北大校長的議案，一時謠言大起，滿城風雨。

陳獨秀在六卷一期的「新青年」上，曾發表了一篇新青年罪案之答辯書，這在中國現代化運動史上是一篇重要的文獻。他一開頭就說：

「本誌經過三年，發行已滿三十冊；所說的都是極平常的話，社會上卻大驚小怪，八面非難，那舊人物是不用說了，就是呱呱叫的青年學生，也把『新青年』看作一種邪說，怪物，離經叛道的異端，非聖無法的叛逆。本誌同人，實在慚愧得很；對於吾國革新的希望，不禁抱了無限悲觀。」

當時反對者北大校內有黃季剛，校外就是林琴南，他們全是討厭白話文因而攻擊新文化運動的，陳氏把他們給加的罪狀，綜括爲：破壞孔教、破壞禮法、破壞國粹、破壞倫理（忠孝節）、破壞舊藝術（中國戲）、破壞舊宗教（鬼神）、破壞舊文學、破壞舊政治（特權人治）。他說：

「這幾條罪案，本社同人當然直認不諱。但是追本溯源，本誌同人本來無罪，只因爲擁護德莫克拉西和賽因斯兩位先生，纔犯了這幾條滔天大罪。」接着指出，要擁護德賽兩位先生，便不得不反對上列那些罪狀中他們要破壞的東西。「大家平心想想，本誌除了擁護德賽兩先生之外，還有別項罪案沒有呢？若是沒有，請你們不用專門非難本誌，要有氣力膽量來反對德賽兩先生，才算是好漢，才算是根本的辦法。」